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2 月 5 日以书面、电话、电子邮件相结合的形式发出。

2. 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3. 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位，实际出席监事 3 位。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监事 1 位，为廖琴琴女士。

4.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主持人为监事会主席李刚先生。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

5.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过投票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获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获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12月8日